**《赣州市“十四五”综合交通运输体系**

**规划（讨论稿）》起草说明**

市交通运输局

一、起草背景及过程

根据市“十四五”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编制要求，市交通运输局会同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与江西省赣南公路勘察设计院负责《规划》编制工作。《规划》起草工作自2020年5月启动，经历了三个阶段：

**一是调查研究阶段。**我局会同规划编制组深入各县（市、区）调研，了解赣州市交通运输现状及发展需求，评估“十三五”发展成果，总结短板问题。

**二是规划衔接阶段。**2020年10月形成《规划（初稿）》后，我局会同调研组先后赴河源、吉安、郴州、抚州等周边8个地市对接规划方案及建设时序。同时，多次赴交通运输部、省交通运输厅汇报对接，得到省交通运输厅认可和支持。2020年底，《规划》形成文本及图集成果。

**三是完善成稿阶段。**2021年3月，向市直部门、各县(市、区)、赣州周边8个地市征求意见建议；2021年7月30日，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听取了《规划》编制工作汇报；2021年8月30日，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论证通过。在充分吸纳相关市领导、市直部门、县(市、区)和专家意见并修改完善后，形成上会讨论稿。

二、总体思路

《规划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聚焦习近平总书记“作示范、勇争先”的目标定位和“五个推进”的重要要求，按照《交通强国建设纲要》《关于推进交通强省建设的意见》的部署，围绕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、创建国家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承载城市、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等省级、国家级战略，将赣州市建设成为开放、高效、畅达的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，智慧、绿色、魅力的革命老区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城市。到2025年，初步形成“与世界相交、与时代同步”的安全、便捷、高效、绿色、经济、可持续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，综合交通运输服务能力和水平位居全国革命老区前列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规划》文本分为四大部分，共九章组成。

**第一部分为规划背景。**全面总结了赣州交通发展现状，分析了赣州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。

**第二部分为总体目标。**制定了赣州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目标及指标，提出铁路、航空、高速公路、国省干线公路、农村公路、客运、水运、物流、交通信息化等九大领域的具体目标。

**第三部分为重点任务。**围绕总体目标及要求，立足九大领域，提出了构建多层次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、打造高品质的综合交通枢纽、建设优质便捷的运输服务体系、构建可持续发展交通支撑体系、构建交通运输现代化治理体系的五大任务。

**第四部分为保障措施。**对《规划》的环境影响进行总体评价，提出相应环境保护对策。制定组织领导协调、强化资金保障、强化用地保障、注重稳定风险、加强评估监督等方面的保障措施，匡算各类别交通基础设施投资。

四、项目资金规划情况

规划实施九大类交通基础设施建设，项目总投资2446亿元，其中铁路305亿、航空84亿、高速公路731亿、国省干线公路233亿、农村公路167亿、公路客运枢纽场站40亿、水运28亿、物流园及集疏运体系854亿、交通信息化4亿。

五、重大项目争取纳入上级规划情况

在编制过程中，经我局多次与省交通运输厅汇报对接，将会昌联络线列入江西省“十四五”开工建设高速公路项目，赣州至安远至寻乌高速列入重点推进前期工作项目，信雄高速东延列入推进规划研究项目。

六、征求意见情况

《规划》编制过程中，广泛征求了各市直部门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周边8个地市及专家意见﹐共收集到意见建议92条，其中62条意见采纳，30条意见未采纳，对未采纳意见进行了解释沟通。